

汕头市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

汕市建审办〔2024〕17号

关于印发汕头市工程建设项目实行 告知承诺制审批事项清单的通知

高新区、综保区、华侨试验区管委会，各区（县）人民政府，市各有关单位：

为深化我市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规范工程建设项目实行告知承诺制审批事项，依据《关于印发汕头市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告知承诺制及事中事后监管管理办法的通知》（汕市建审办〔2024〕16号），我办会同相关部门单位制定了《汕头市工程建设项目实行告知承诺制审批事项清单》，现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请市各业务审批部门单位结合优化营商环境的新要求，在以上实行告知承诺制审批事项清单的基础上，对未实施告知承诺制审批的事项积极研究推行告知承诺制，切实服务项目建设；对已实施承诺制审批的事项，加强对本线条区县相关部门单位的指导，统一业务口径，做到同标准实施。

附件：汕头市工程建设项目实行告知承诺制审批事项清单

汕头市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
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代章)

2024年4月26日

(联系人：市工改办 李亮，电话：13825863246)

汕头市工程建设项目实行告知承诺制审批事项清单

注：实行告知承诺制的政策文件依据详见附件。

序号	审批事项名称	事项类型	责任部门	是否实行告知承诺制	实行告知承诺内容		政策依据及承诺书材料名称
					适用情形	承诺内容	
1	政府投资项目建议书审批	其他行政权力	市发展改革局	否			
2	政府投资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审批	其他行政权力		否			
3	政府投资项目审批（初步设计概算）	其他行政权力		否			
4	企业投资项目备案	其他行政权力		否			
5	企业投资项目核准	行政许可		否			
6	企业投资项目变更	行政许可		否			
7	企业投资项目延期	行政许可		否			
8	需要履行项目审批、核准手续的依法必须招标的基建工程、特许经营项目招标方式和招标范围的核准(申请公开招标事项)	行政许可		否			
9	需要履行项目审批、核准手续的依法必须招标的基建工程、特许经营项目招标方式和招标范围的核准(申请邀请招标事项)	行政许可		否			
10	需要履行项目审批、核准手续的依法必须招标的基建工程、特许经营项目招标方式和招标范围的核准(申请不招标事项)	行政许可		否			
11	固定资产投资投资项目节能审查	行政许可	市自然资源局	否			
12	建设项目用地预审与选址意见书	行政许可		否			
13	建设项目压覆重要矿产资源审批	行政许可		否			
14	建设工程规划类许可证核发（建筑类）	行政许可		是	全市工业、仓储物流项目及教育、文化体育等公共设施项目	申请人以书面形式签订《承诺书》，承诺其符合审批条件，除法定必备材料外能够按照承诺提交其它相关材料，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及后果由自然资源部门作出告知承诺制项目建设工程规划许可决定的方式。	《汕头市自然资源局关于印发汕头市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相关配套文件的通知》(汕自然资发〔2019〕86号)；《告知承诺制项目建设工程规划许可告知书》、《告知承诺制项目建设工程规划许可承诺书》
15	建设工程规划类许可证核发（市政类）			是	全市教育、文化体育等公共设施项目	申请人向自然资源部门承诺其符合审批条件，按照法律、法规等文件的要求提交有关材料，保证申请资料和相关数据的合法性、真实性、准确性，保证电子文件和纸质资料的一致性，能够满足行政审批部门告知的规划条件、标准和技术要求，并严格按审批要求实施，愿意承担违反承诺的法律责任及由此造成的损失。	《汕头市自然资源局关于印发汕头市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相关配套文件的通知》(汕自然资发〔2019〕86号)；《告知承诺制项目建设工程规划许可告知书》、《告知承诺制项目建设工程规划许可承诺书》
16	乡村建设规划许可证核发	行政许可		否			
17	建设工程规划条件核实合格证核发	行政确认		否			
18	建设用地（含临时用地）规划许可证核发（试点）	行政许可		否			
19	海域使用权初始审核、审批	行政许可		否			
20	海域使用权转让审批			否			
21	海域使用预审			否			
22	临时海域使用权审批			否			
23	无居民海岛开发利用审批、审查	行政许可		否			
24	建设工程临时占用林地审批	行政许可		否			
25	建设工程永久占用林地审核			否			
26	在林地上修筑直接为林业生产经营服务的工程设施审批			否			
27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核发	行政许可	是	全市房屋建筑和城市基础设施等工程建设项目(不包括特殊工程和交通、水利、能源等领域的重大工程)	施工许可证核发时，不再要求建设单位提交企业资质证书和各类人员的资格证书、合格证书、安全考核证书及身份证复印件等证明材料，改为建设单位签署《建筑工程施工许可申请承诺书》；施工许可审批前置条件中的建设单位资金已经落实的证明材料，可由建设单位出具建设资金落实承诺书替代银行出具的到位资金证明。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进一步提高施工许可办事效率的通知》（粤建市函〔2018〕1798号）；《建筑工程施工许可申请承诺书》；《建设资金落实承诺书》	
28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变更		否				
29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注销		否				

30	大中型建设工程初步设计审查	行政许可	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是	全市实行核准管理的企业投资大中型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项目	申请大中型建设工程初步设计审查时，不再进行技术审查，改为企业提交《广东省大中型建设工程初步设计审查申请表》、初步设计文件及《大中型企业投资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项目初步设计审查告知承诺书》，承诺初步设计文件符合现行建设工程强制性标准，符合国家和地方现行建设工程设计文件编制深度规定，没有采用落后、淘汰以及不符合现行技术产业政策和管理规定的技术、设备或材料等内容后，直接出具批复。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开展大中型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项目初步设计审查改革的通知》、《大中型企业投资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项目初步设计审查告知承诺书》	
31	特殊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	行政许可		否				
32	房屋市政工程竣工验收备案（与“结建式人防工程竣工验收备案”合并办理）			是	全市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等工程建设项目（不包括特殊工程和交通、水利、能源等领域的重大工程）	工程竣工联合验收申请受理后，各专项验收主管部门按职责分工开展现场核验。现场核验环节可根据工作实际决定是否同时开展。现场核验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可以快速整改完毕的，各专项验收主管部门应当及时指导建设单位限期完成整改并确认。现场核验过程中发现的问题需要较长时间整改，同时满足通过事中事后监管能够纠正且不会产生严重后果条件的，可以实行告知承诺，由建设单位书面承诺按照建设要求和国家标准进行整改后，各专项验收主管部门、牵头部门直接作出验收或者备案通过决定。各专项验收主管部门、牵头部门在规定时间内对申请人履行承诺的情况进行检查、监督。对申请人未履行承诺的，依法撤销通过验收决定并追究申请人的相应责任。	《关于进一步落实工程竣工联合验收制度的通知》（汕市建市办〔2021〕37号）；《限期完成整改验收承诺书》	
33	特殊建设工程消防验收	行政许可		是	《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管理暂行规定》规定的特殊建设工程			
34	其他建设工程消防验收备案	其他行政权力		是	《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管理暂行规定》规定其他建设工程			
35	建设工程档案验收	公共服务	是	全市新建、改建、扩建的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建设工程档案验收事项在联合验收环节以预验收形式实行部分容缺受理，出具档案验收文件。由建设单位承诺在联合验收3个月内按照《建设工程文件归档规范》、《汕头市建设工程档案编制指导手册》的要求，完成整套工程档案的全部归档整理工作，并按规定办理工程档案移交手续。	《关于进一步落实工程竣工联合验收制度的通知》（汕市建市办〔2021〕37号）；《汕头市房屋市政工程竣工联合验收申请表（一张表单）》-表4《工程档案承诺书》		
36	燃气设施建设工程竣工验收备案	公共服务	市城管局	否				
37	迁移、移动城镇排水与污水处理设施方案审核	行政许可		否				
38	依附于城市道路建设各种管线、杆线等设施审批	行政许可		否				
39	临时占用城市道路审批			否				
40	挖掘城市道路审批			否				
41	城市建筑垃圾处置（排放）核准	行政许可		否				
42	污水排入排水管网许可证核发（新办）	行政许可		否				
43	砍伐、迁移城市树木	行政许可		否				
44	占用城市绿地审批			否				
45	非防洪建设项目洪水影响评价报告审批	行政许可		否				
46	河道管理范围内建设项目工程建设方案审批	行政许可		否				
47	水工程建设规划同意书审核	行政许可		否				
48	占用农业灌溉水源、灌排工程设施审批	行政许可		否				
49	新增取水许可	行政许可		否				
50	变更取水许可	行政许可		否				
51	延续取水许可	行政许可	否					
52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审批（企业投资类）	行政许可	市水务局	是	全市企业投资生产建设项目	承诺申请的XXX项目水土保持方案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广东省水土保持条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按照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技术规范等要求进行编制；技术审查结论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技术标准要求。	《广东省水利厅关于简化企业投资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审批程序的通知（粤水水保函〔2019〕691号）》；《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审批承诺书》	
53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审批（政府投资、非盈利组织投资和个人投资类）			是	1.编制水土保持方案报告表的生产建设项目。 2.已实施水土保持区域评估范围内的生产建设项目。 3.法律法规规定实行承诺制管理的其他生产建设项目。	生产建设单位办理水土保持方案审批手续时，应当对以下内容作出书面承诺：1.已经知晓并将认真履行水土保持各项法定义务。2.所填写的信息真实、完整、准确；所提交的水土保持方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技术标准的要求。3.严格执行水土保持“三同时”制度，按照所提交的水土保持方案，落实各项水土保持措施，有效防治项目建设中的水土流失；项目投产使用前完成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并报备。4.依法依规按时足额缴纳水土保持补偿费。5.积极配合水土保持监督检查。6.愿意承担作出不实承诺或者未履行承诺的法律责任和失信责任。	《水利部办公厅关于做好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承诺制管理的通知（办水保〔2020〕160号）》；《水土保持行政许可承诺书》	
54	水利工程管理和保护范围内新建、扩建、改建的工程建设项目方案审批			行政许可	否			

55	因工程建设需改装、拆除或者迁移城市公共供水设施审批	行政许可		否	/	/	/
56	海洋工程建设项目海洋环境影响报告书审批	行政许可	市生态环境局	否			
57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审批			是	对位于已开展区域规划环评的专业园区内的建设项目,或符合以下情形且应编制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建设项目,试行环评审批告知承诺制:1、开发区内,符合相关规划环评要求及生态环境准入条件的建设项目;2、城镇污水处理厂等生态环境保护设施完善的区域内的房屋建筑、城市基础设施工程、社会事业与服务类等建设项目;3、对全市范围内,已有合法环境保护手续的建设项目,在不涉及新增用地,不新增主要污染物(包括化学需氧量、氨氮、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挥发性有机物、烟粉尘、重金属等需实施排放总量控制的污染物)排放数量,不新增限值产能(严重过剩行业产能和国家严格控制新增产能行业)的改建、扩建项目;4、污染防治技术成熟、生态环境影响可通过事中事后监管执法予以纠正的建设项目;5、国家、省有关改革政策要求实行环评审批告知承诺制的建设项目。	审批部门受理提出实行告知承诺制申请的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后,对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受理,不经技术评估、审查,作出予以批准的决定,并书面通知建设单位。对信息公开期间有公众提出意见,且经调查核实有《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第十一条规定情形的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作出不予批准的决定,书面通知建设单位,并说明理由。	《广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关于深化我省环境影响评价制度改革指导意见的通知》(粤办函〔2020〕44号);《生态环境部《关于统筹做好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生态环保工作的指导意见》(环综合〔2020〕13号);《关于做好环评审批正面清单落实工作的函》(环评函〔2020〕19号);《广东省生态环境厅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告知承诺制审批规程》;《汕头市生态环境局关于印发〈汕头市深化环境影响评价制度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汕市环〔2020〕383号);《×××××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告知承诺制审批承诺书》
58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审批			是			
59	海洋工程建设项目海洋环境影响报告表审批	行政许可	市生态环境局	否			
60	江河、湖泊新建、改建或者扩大排污口审批			否			
61	需进行文物考古调查、勘探与发掘的大型基本建设工程审批			否			
62	文物保护单位保护范围内进行其他建设工程设计方案审核	行政许可	市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	否			
63	省级以下文物保护单位建设控制地带内的建设工程设计方案审核			否			
64	非煤矿山建设项目安全设施设计审查(含坑探工程安全专篇)			否			
65	危险化学品建设项目安全条件审查	行政许可	市应急管理局	否			
66	危险化学品建设项目安全设施设计审查			否			
67	烟花爆竹批发经营企业储存烟花爆竹建设项目安全设施设计审查			否			
68	金属冶炼建设项目安全设施设计审查			否			
69	涉及国家安全事项的建设项目审批	行政许可	市国家安全局	否			
70	雷电防护装置设计审核	行政许可	市气象局	是	符合以下全部条件的项目:1、油库、气库、弹药库、化学品仓库、烟花爆竹、石化等易燃易爆建设工程和场所,雷电易发区内的矿区、旅游景点或者投入使用的建(构)筑物、设施等需要单独安装雷电防护装置的场所,以及雷电风险高且没有防雷标准规范、需要进行特殊论证的大型项目;2、房屋建筑工程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中含有油库、气库、弹药库、化学品仓库、烟花爆竹、石化等易燃易爆附属工程;3、设计单位具备相应建设、公路、水路、铁路、民航、水利、电力、核电、通信等专业工程设计资质;4、设计符合《建筑物防雷设计规范》(GB50057-2010)及其他国家现行有关标准和规范的规定;5、新建、改建、扩建工程的雷电防护装置必须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注:告知承诺情形除了满足以上全部条件,还需满足以下条件才可以提出申请:雷电防护设计文件由申请单位自主或委托中介服务(审图)机构依据规范进行技术评价。(雷电防护装置设计技术评价报告结论应当包含雷电防护装置设计文件是否符合国家有关标准和国务院气象主管机构规定的使用要求。)	雷电防护装置技术评价报告改为程序性审查,由企业自主或委托中介服务机构依据规范设计论证,自主把关,审批部门只进行程序性审查。 告知承诺主要内容: 本单位(人)就申请的行政审批事项作出如下承诺: (一)已经知晓行政审批部门告知的全部内容;(二)确认满足行政审批部门告知的准予行政审批应当具备的条件、标准和技术要求;(三)对违反上述承诺的行为或超越行政许可范围进行活动的行为,与行政审批部门无关,愿意承担相应法律责任。因违反有关法律法规及承诺,被撤销行政许可决定所造成的经济和法律后果,愿意自行承担;(四)本单位(人)保证所提供的各种材料及签字的真实性,若今后因提供虚假材料而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及其他责任由本单位承担。(五)上述承诺是本单位(人)真实意思的表示。	《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广东省企业投资项目分类管理和落地便利化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粤府〔2018〕127号);《雷电防护装置设计审核告知承诺书》(含并在《雷电防护装置设计审核申请书》中)
71	雷电防护装置竣工验收	行政许可		否			
72	供电报装/变更	公共服务	汕头供电局	是	全市所有不存在拖欠电费,拖欠违约金违约用电、窃电、失窃等行为,信用报告中无失信记录且经汕头供电局信用等级认定为“A”级的企业单位及个体工商户,以国有土地上的自有建筑物为用电地址办理用电业务,以自有的无建筑物国有土地为用电地址办理用电业务或以工商注册地址为用电地址办理用电业务,用电业务限一下业务:高压客户新装、低压非居民客户新装、统建新装、更名过户、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报装。	对于汕头市内因历史原因无法提供产权证明的非居民用电主体,信用报告等级符合要求的,由用电主体签署《证明事项告知承诺书》,并向社会公示2个工作日后,以信用承诺代替产权证明,即可办理用电申请。	《汕头市发展和改革局广东电网有限责任公司汕头供电局关于印发〈汕头市供电服务社会信用体系实施工作方案(试行)〉的通知》(汕市发改〔2022〕494号);《证明事项告知承诺书》
73	用水报装/变更	公共服务	汕头市粤海水务有限公司	否			

74	燃气报装 变更	公共服务	汕头市 华润新 奥燃气 有限公 司	否			
75	通信报装接入	公共服务	汕头市 通信建 设管理 办公室	否			
76	有线数字电视报装接入	公共服务	广东省 广播电 视网络 股份有 限公司 汕头分 公司	否			